**柳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5-G3-990171-LZSZ**

**采购人：柳州市市直机关保障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柳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2025年XX月XX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_Toc29306)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_Toc13541)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_Toc29711)7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4](#_Toc27328)1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4](#_Toc21458)8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XX月XX日 09:20（北京时间）前在线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ZC2025-G3-990171-LZSZ

项目名称：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采购

预算总金额（元）：1256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256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采购1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元）：1256000合同履约期限：1.除三中路66号办公区外，其余服务区域自提供服务之日起2年，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日期为准；

2.三中路66号办公区，预计自2025年12月1起维保，与其它办公区同时间结束，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日期为准。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具有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颁发的五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至少包含承修类）；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XX年XX月XX日至XX年XX月XX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21: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线上获取。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工作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选择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行申请提交后，在已申请栏中选择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提示：1.未注册的供应商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注册后再行获取招标文件。2.供应商只有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3.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XX月XX日 09:2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开标时间：2025年XX月XX日 09:20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二）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

（三）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四）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五）根据《柳州市财政局 人民银行柳州市中心支行 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工作的通知》（柳财采〔2022〕19号），供应商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

**（六）投标人参与电子投标特别说明**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编制、加密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参与电子标的投标人必须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正式供应商且申领CA证书，**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及时完成**平台注册、CA证书申领、CA证书绑定、下载投标客户端，熟悉并掌握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标系统操作。

（1）投标人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首页—服务中心—帮助中心—项目采购）

（2）投标人应及时完成CA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政采云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http://www.ccgp-guangxi.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6479&articleId=giG2hxujOLVnOuVjZr6wgQ

（3）**各投标人通过新平台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软件请投标人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

http://www.ccgp-guangxi.gov.cn/site/detail?parentId=66479&articleId=+06E5n62B1RzrGh0ew1OFg==&utm=site.site-PC-38919.1024-pc-wsg-secondLevelPage-front.1.5057b2c0cef811ee9fd599f289f082d5

3.电子标项目不要求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到现场，但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4.因未注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未办理CA证书、CA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投标人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柳州市市直机关保障中心

地 址：广西柳州市文昌路66号

项目联系人：陈工

项目联系方式：0772-266028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柳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地 址：广西柳州市三中路64-2号

项目联系人：何可

项目联系方式：0772-2992106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评审时，评审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2.标记“★”符号的为实质性响应内容，该内容仅限于“第二章 采购需求”，评审时投标人的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视为投标无效。**

|  |  |  |  |
| --- | --- | --- | --- |
| **★一、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 | | | |
| **项号** | **标的名称** | **服务内容要求** | **数量及单位** |
| 1 | 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采购 | **一、项目概况**  **（一）服务地址：**柳州市文昌路66号、瑞安路9号；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91号；柳州市高新一路15号、潭中东路66号、广雅路17号及三中路66号。  **（二）服务范围：**  文昌路66号、瑞安路9号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91号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柳州市高新一路15号、潭中东路66号、广雅17号及三中路66号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  **二、岗位设置及人员素质要求：**  **（一）岗位设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值班岗位 | 工作地点 | 岗位人数 | | 备注 | | 1 | 驻点岗 | 文昌路66号办公区 | 6人 | 2人/班 | 合计11人（含项目负责人），各办公区维保技术员休假时由此11人之间互相顶岗，投标人自行安排。 | | 2 | 行政岗 | 鱼峰区新柳大道91号办公区 | 2人 | | 3 | 巡检岗 | 其它办公区 | 3人 |   **（二）岗位人员素质及对应岗位工作要求**  **1.维保技术员：**10名专业维保技术员，年龄必须在法定退休年龄内，高中或中专及以上学历，有1年及以上高低压配电系统（0.4KV以上）维保工作经验，身体健康，形象良好，无不良记录，无特种作业禁忌症。所有专业维保技术员均须持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压电工作业、低压电工作业）（进场时须提供证件原件给采购人核验并提交复印件备案，电子证书提供电子版文件及打印件备案），所有专业维保人员须统一着装、佩戴工作牌证，按《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考核办法》（详见附件一）中设定的职责要求、本采购需求及电力行业相关国家规范开展工作。项目服务期间，维保技术员如有更换，需在原维保技术员离职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申请，征得采购人同意，并在老员工离职前配备新员工到岗，且人员资质、资历、证书等应不低于原维保人员（含采购需求、投标文件的资质条件）。维保技术员轮休时，只能由上述10名专业维保技术员和项目负责人之间互相顶岗，不能从项目外选择人员顶岗。  **2.项目负责人：**1名，年龄必须在法定退休年龄内，高中或中专及以上学历，有5年相关管理及技术工作经验，且行政班期间于文昌路66号办公区值班室在岗值班，值班期间离开值班室至其它办公区域巡查、处理故障、协调安排维保事项等时应征得采购人同意。项目负责人除负责日常专职技术员的工作外，还需负责办公区（即本需求涉及的所有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的沟通协调工作，并负责对所有维保人员的管理工作。除特殊情况（如离职、重大疾病等）外，项目负责人在项目维保期内不得更换；如有更换，投标人需在原项目负责人离职前30天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申请，征得采购人同意，且人员资质、资历、证书等应不低于原项目负责人（含采购需求、投标文件的资质条件）。项目负责人只服务于该项目，不得由投标人其他人员挂名，以便熟悉现场情况、及时处理问题。  **3.文昌路66号办公区维保技术员：**实施每天24小时三班倒值班制度，节假日及周末需正常值班，每班须安排2名专业维保技术员提供服务，值班期间除巡查取水专变、柴油发电机组以及处理瑞安路9号办公区设备故障或经采购人同意外不可离开文昌路66号办公区值班室区域。值班维保技术员每班值班时间为8小时，每人每天只能在本项目上岗一次。  **4.鱼峰区新柳大道91号办公区维保技术员：**行政班期间每天安排专业维保技术员驻点维保，每班2人，值班期间需在职在岗。  **5.其它办公区维保技术员：**采用“定期维护保养+24小时应急维修”的服务模式，按日常维修保养服务内容进行巡检，安排2名专业维保技术员同时对变配电设备巡检、保养。其中巡检频次为瑞安路9号、高新一路15号办公区每周5次（按每天一次计，即每周至少有五天进行巡检），潭中东路66号、广雅路17号办公区每周1次（按每天一次计）。从2025年12月1日（预计时间，如有变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起，三中路66号办公区巡查每周1次。  注：1.所有维保技术员上岗时须穿投标人统一发放的工作服装、佩戴投标人统一发放的工作牌；  2.为保持队伍稳定性，维保技术员每季度的流动不得超过1人，如因工作需要出现人员变动，应由双方协商且得到采购人的同意，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抽调维保技术员从事本项目以外的其它任务；  3.所有维保技术员须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无不良记录，必须自觉遵守各项工作纪律、规章制度和工作保密规定，服从工作范围内的安排，以良好的精神面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并加强工作安全防范和各类流行性疾病防控，杜绝各类工作安全、流行性疾病事故发生。  4.所有维保技术员必须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业务工作能力和文明工作礼仪。工作期间，坚守岗位，不得脱岗、旷工，严禁酒后上岗，禁止做与工作无关事项，禁止浪费、偷盗、打人、骂人等不文明行为，禁止下班后利用本项目公共设施设备做私人事项，自觉厉行节约节能、垃圾分类投放及爱护本项目各项设施、设备、绿植等公物，具备良好的卫生习惯，工作区域干净整洁、不存放与工作无关物品。  5.进场时由采购人按采购需求、投标人投标文件对所有服务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如工作证明材料、证书、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和人员花名册（包含服务人员基本资料、照片等）进行验证；一个月后的验收当日仍未提供上述材料及社保办理相关手续的，将按照《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考核办法》（详见附件一）进行考核。  **三、服务内容工作要求**  **（一）维保设备名称、数量及要求**  **1.文昌路66号、瑞安路9号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设备名称、数量及要求**  （1）文昌路66号办公区以下变配电设备，要求每两小时记录一次运行数据：   |  |  | | --- | --- | | 设备名称 | 要记录的运行数据 | | 高压开关柜（11台） | 工作电压、各开关柜电流 | | 直流电源柜（2台） | 合母电压，控母电压，充电电压、电流 | | 变压器（4台） | 工作温度 | | 低压进线柜（4台） | 变压器低压侧三相总电流，三相电压 | | 无功功率补偿柜（8台） | 功率因素值 |   （2）瑞安路9号办公区以下变配电设备，要求每天上午、下午各记录一次运行数据：   |  |  | | --- | --- | | 设备名称 | 要记录的运行数据 | | 高压开关柜（5台） | 工作电压、各开关柜电流 | | 变压器（3台） | 工作温度 | | 低压进线柜（3台） | 变压器低压侧三相总电流，三相电压 | | 无功功率补偿柜（3台） | 功率因素值 |   （3）文昌路66号、瑞安路9号办公区以下设备，要求每天巡视、检查并记录（检查记录频次：除上述第（1）（2）条要求设备外，其余设备每天上午、下午各一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品牌及型号 | 规 格 | 数量 | 巡视、检查内容 | | 1 | 高压开关柜 | KYN28-12  海南威特 | 400A，12KV | 11 | 检查主回路接头，微机保护器、仪表及指示灯、负荷是否正常，有无高压打火放电现象等。 | | 2 | 直流电源柜 | CD-GZDW1  德力西 |  | 2 | 电压电流数值，指示仪表、蓄电池及接头，控制器及显示屏等。 | | 3 | 干式变压器 | SCB10-2000/10  特变电工 | 2000  KVA | 2 | 负荷状况及工作温度，铁芯、内部母线连接点及电缆接头是否松动、过热，降温排风系统是否正常，整机有无异常响声等。 | | 4 | 干式变压器 | SCB10-1600/10  特变电工 | 1600  KVA | 2 | 负荷状况及工作温度，铁芯、内部母线连接点及电缆接头是否松动、过热，降温排风系统是否正常，整机有无异常响声等。 | | 5 | 低压进线柜 | NGC3  正泰 | MT40H1  4000A | 2 | 负荷状况，母排接头、保护模块工作情况，仪表及指示灯，响声等。 | | 6 | 低压进线柜 | NGC3  正泰 | MT32H1  3200A | 2 | 负荷状况，母排接头、保护模块工作情况，仪表及指示灯，响声等。 | | 7 | 无功功率补偿柜 | NGC3  正泰 | 360  Kvar | 4 | 补偿电流，一次接头是否发热，主开关、仪表及指示灯是否正常，各电容状态，有无变形，漏液等。 | | 8 | 无功功率补偿柜 | NGC3  正泰 | 250  Kvar | 4 | 补偿电流，一次接头是否发热，主开关、仪表及指示灯是否正常，各电容状态，有无变形，漏液等。 | | 9 | 出线柜 | NGC3  正泰 | 100-1250A系列 | 28 | 开关是否正常，主接头是否牢固，输出电压、仪表及指示灯是否正常，是否超负荷运行等。 | | 10 | 发电机进线柜 | NGC3  正泰 | 2500A | 1 | 分合闸、仪表及指灯是否正常，母线连接点是否牢固等。 | | 11 | 双电源转换柜 | TGMES-1600A/4P 正泰 | 1600A | 2 | 转换是否正常，触点可靠，指示正确，母线连接点牢固等。 | | 12 | 发电机组 | KP1250  康尔信 | 1250  KVA | 1 | 柴油应急发电机。每2周检查及试机一次（如周期调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试机时间30分钟。1、试机前检查内容：燃油，机油状况，机油油位，水位，蓄电池电压。2、试机时检查：三相电压，频率、油压，水温，排汽情况，机器响声等等是否正常。3、严格按照该发电机组的要求进行保养与维护。 | | 13 | 箱式变电站 | YB-12/0.4－160KVA  西能电气 | 160  KVA | 1 | 江边取水工程变电站。每周巡视、检查一次，内容：工作状态，负荷大小，进线电压、电流及仪表指示，电容柜，出线柜等。 | | 14 | 高压开关柜 | KYN28A  德力西 | 250A，150A | 5 | 检查主回路接头，微机保护器、仪表及指示灯、负荷是否正常，有无高压打火放电现象等。 | | 15 | 干式变压器 | SCB10-800  特变电工 | 800KVA | 3 | 负荷状况及工作温度，铁芯、内部母线连接点及电缆接头是否松动、过热，降温排风系统是否正常，整机有无异常响声等。 | | 16 | 低压进线柜 | GCK  西科 | AC380V  1600A | 3 | 负荷状况，母排接头、保护模块工作情况，仪表及指示灯，响声等。 | | 17 | 无功功率补偿柜 | GWJ  西科 | AC380V  630A | 3 | 补偿电流，一次接头是否发热，主开关、仪表及指示灯是否正常，各电容状态，有无变形，漏液等。 | | 18 | 出线柜 | GCK  西科 | 100-400A系列 | 8 | 开关是否正常，主接头是否牢固，输出电压、仪表及指示灯是否正常，是否超负荷运行等。 | | 19 | 双电源转换柜 | IEC80947-3  西科 | 1000A | 1 | 转换是否正常，触点可靠，指示正确，母线连接点牢固等。 | | 20 | 电缆沟 | / | / | 1 | 确保电缆沟保持干燥，如遇积水及时清理。进出线封堵口是否完好 | | 21 | 发电机组 | MP-400-4  马拉松 | 400KVA | 1 | 柴油应急发电机。每2周检查及试机一次（如周期调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试机时间30分钟。1、试机前检查内容：燃油，机油状况，机油油位，水位，蓄电池电压。2、试机时检查：三相电压，频率、油压，水温，排汽情况，机器响声等等是否正常。3、严格按照该发电机组的要求进行保养与维护。 | | 22 | 微机保护测控装置（备自投装置） | / | / | 1 | 对微机保护测控装置进行检查、调测。 | | 23 | 不间断电源 | C3KS山特 | 3KVA，65AH | 1 | 检查运行是否正常，指示正确。 |   **注:1.上表中1-13为文昌路66号办公区设备，14-23为瑞安路9号办公区设备。**  **2.鱼峰区新柳大道91号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设备名称、数量及要求**  （1）以下设备要求每天记录一次运行数据：   |  |  | | --- | --- | | 设备名称 | 要记录的运行数据 | | 高压开关柜 | 工作电压、各开关柜电流 | | 变压器 | 工作温度 | | 低压进线柜 | 变压器低压侧三相总电流，三相电压 | | 无功功率补偿柜 | 功率因素值 |   （2）对下列设备巡视、检查（每天上午、下午各一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型号与规格 | 数量 | 位置 | 巡视、检查内容 | | 1 | 10KV干式变压器 | SCB11-  2000KVA | 4 | 其中1号配电房6台；2号配电房4台 ；3号配电房2台；充电桩配电房2台 。 | 负荷状况及工作温度，铁芯、内部母线连接点及电缆接头是否松动、过热，降温排风系统是否正常，整机有无异常响声等。 | | SCB11-  1600KVA | 4 | | SCB11-  1000KVA | 2 | | SCB11-  800KVA | 4 | | 2 | 高压柜 | KYN28-12 | 42 | 其中中心配电房20面；1号配电房8面;2号配电房6面 ;3号配电房4面；充电桩配电房4面。 | 1.高压开关柜：检查主回路接头，微机保护器、仪表及指示灯、负荷是否正常，有无高压打火放电现象等。  2.无功补偿柜：补偿电流，一次接头是否发热，主开关、仪表及指示灯是否正常，各电容状态，有无变形，漏液等。 | | 3 | 低压柜 | GCS、2000A/IP | 107 | 其中1号配电房48面；2号配电房26面；3号配电房20面；充电桩配电房13面。 | 1.进线柜：负荷状况，母排接头、保护模块工作情况，仪表及指示灯，响声等。  2.出线柜：开关是否正常，主接头是否牢固，输出电压、仪表及指示灯是否正常，是否超负荷运行等。  3.双电源转换柜：转换是否正常，触点可靠，指示正确，母线连接点牢固等。 | | 4 | 发电机组 | EG-1600  2000KVA | 1 | 位于A塔负一层 | 柴油应急发电机。每2周（如周期调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检查及试机一次，试机时间30分钟。1.试机前检查内容：燃油，机油状况，机油油位，水位，蓄电池电压。2.试机时检查：三相电压，频率、油压，水温，排汽情况，机器响声等是否正常。3.严格按照该发电机组的要求进行保养与维护。 | | EG-160  200KVA | 1 | 位于A塔负二层 | | 5 | 电缆沟 | / | / | / | 确保电缆沟保持干燥，如遇积水及时清理。进出线封堵口是否完好。 |   **3.其它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设备名称、数量及要求**  **（1）高新一路15号办公区设备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内容明细** | **数量** | **单位** | | 1 | 高压开关柜 | 检查主回路接头，微机保护器、仪表及指示灯、负荷是否正常，有无高压打火放电现象，检查各块仪表指示是否正常，与现运行方式是否相符，检查各继电保护应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无异常。通过观察口检查各连接部位应无过热现象，绝缘表面无闪络放电痕迹，表面光洁、完好无损，检查接地系统无腐蚀断裂，接头无松动过热现象，检查分合闸回路电源及其熔断器应正常完好，检查各开关柜门是否关闭牢固，以免小动物窜入。 | 6 | 台 | | 2 | 干式变压器 | 负荷状况及工作温度，铁芯、内部母线连接点及电缆接头是否松动、过热，降温排风系统是否正常，整机有无异常响声，变压器本体浇注绝缘处应清洁、无放电闪络痕迹，连接杆及接线端子处无接触不良、过热现象，运行声音应正常，冷却装置应运行正常，温度超过设定值时，风机能自行起动，外壳接地应符合规范，变压器通风口应完好，无破损、腐蚀现象，变压器温控报警装置应可靠无误。 | 2 | 台 | | 3 | 低压进线柜 | 检查配电柜柜面上的电气元件的名称、标志、编号是否清楚、正确检查配电柜上的所有操作把手、按钮和按键等位置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固定是否牢靠，操作是否灵活，检查配电柜仪表或表盘玻璃是否松动，电压、电流表指示是否正常，检查配电柜表示“合”、“断”等信号灯和其它信号指示是否正确（红灯表示开关处于合闸状态；绿灯表示开关处于断开位置）。检查配电柜内的开关，熔断器等的接点是否牢靠，有无过热变色现象。检查线缆的绝缘是否破损，有无线路外皮破损及产生焦糊味，电气设备运行声音是否正常，联接点螺丝是否松动。接地系统：接地线等器件是否有破损腐蚀现象，螺丝是否牢固可靠。检查配电柜周围的照明灯具是否完好，照度是否均匀，观察仪表有无眩光。 | 2 | 台 | | 4 | 无功功率补偿柜 | 一次接线接头是否发热、主开关、仪表及指示灯是否正常。清理冷却风道及外壳灰尘，使电容器散热良好。检查电容有无膨胀、漏液或异常响声，如有则应更换。检查接头处，接地线是否有松脱或锈蚀，如有则应除锈处理并拧紧。检查电容三相不平衡电流是否超过额定值的 15%或电容缺相，如有则更换电容。 | 2 | 台 | | 5 | 低压开关柜 | 检查出线开关应正常合分操作灵活可靠，无卡滞及操作力过大的现象。  检查线缆的绝缘是否破损，有无线路外皮破损及产生焦糊味，电气设备运行声音是否正常，接点螺丝是否松动，各出线电缆接线端子是否有发热现象，是否超负荷使用现象。检查出线柜周围的照明灯具是否完好，照度是否均匀，观察仪表有无眩光。检查配电柜仪表或表盘玻璃是否松动，电压、电流表指示是否正常。检查是否存在主接头压力过低、主接头表面磨损严重或接触不良。 | 10 | 台 |  1. **潭中东路66号办公区设备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内容明细** | **数量** | **单位** | | 1 | 预装式变电站（含630kvA油浸式变压器） | ①变电站本体：检查主回路接头，微机保护器、仪表及指示灯、负荷是否正常，有无高压打火放电现象，检查各块仪表指示是否正常，与现运行方式是否相符，检查各继电保护应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无异常。通过观察口检查各连接部位应无过热现象，绝缘表面无闪络放电痕迹，表面光洁、完好无损，检查接地系统无腐蚀断裂，接头无松动过热现象，检查分合闸回路电源及其熔断器应正常完好，检查各开关柜门是否关闭牢固，以免小动物窜入。  ②变压器：负荷状况及工作温度，铁芯、内部母线连接点及电缆接头是否松动、过热，降温排风系统是否正常，整机有无异常响声，变压器本体浇注绝缘处应清洁、无放电闪络痕迹，连接杆及接线端子处无接触不良、过热现象，运行声音应正常，冷却装置应运行正常，油液位是否正常，外壳接地应符合规范，变压器通风口应完好，无破损、腐蚀现象，变压器温控报警装置应可靠无误。 | 1 | 台套 | | 2 | 低压进线柜 | 检查配电柜柜面上的电气元件的名称、标志、编号是否清楚、正确检查配电柜上的所有操作把手、按钮和按键等位置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固定是否牢靠，操作是否灵活，检查配电柜仪表或表盘玻璃是否松动，电压、电流表指示是否正常，检查配电柜表示“合”、“断”等信号灯和其它信号指示是否正确。检查配电柜内的开关，熔断器等的接点是否牢靠，有无过热变色现象。检查线缆的绝缘是否破损，有无线路外皮破损及产生焦糊味，电气设备运行声音是否正常，联接点螺丝是否松动。接地系统：接地线等器件是否有破损腐蚀现象，螺丝是否牢固可靠。检查配电柜周围的照明灯具是否完好，照度是否均匀，观察仪表有无眩光。 | 1 | 台 | | 3 | 无功功率补偿柜 | 一次接线接头是否发热、主开关、仪表及指示灯是否正常。清理冷却风道及外壳灰尘，使电容器散热良好。检查电容有无膨胀、漏液或异常响声，如有则应更换。检查接头处，接地线是否有松脱或锈蚀，如有则应除锈处理并拧紧。检查电容三相不平衡电流是否超过额定值的15%或电容缺相，如有则更换电容。 | 1 | 台 | | 4 | 低压开关柜 | 检查出线开关应正常合分操作灵活可靠，无卡滞及操作力过大的现象。  检查线缆的绝缘是否破损，有无线路外皮破损及产生焦糊味，电气设备运行声音是否正常，接点螺丝是否松动，各出线电缆接线端子是否有发热现象，是否超负荷使用现象。检查出线柜周围的照明灯具是否完好，照度是否均匀，观察仪表有无眩光。检查配电柜仪表或表盘玻璃是否松动，电压、电流表指示是否正常。检查是否存在主接头压力过低、主接头表面磨损严重或接触不良。 | 6 | 台 |   **（3）广雅路17号办公区设备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及型号** | **内容明细** | **数量** | **单位** | | 1 | 200kVA油浸式变压器  S11-M-200/10 | 负荷状况及工作温度，铁芯、内部母线连接点及电缆接头是否松动、过热，降温排风系统是否正常，整机有无异常响声，变压器本体浇注绝缘处应清洁、无放电闪络痕迹，连接杆及接线端子处无接触不良、过热现象，运行声音应正常，冷却装置应运行正常，油液位是否正常，有无渗油现象，外壳接地应符合规范，变压器通风口应完好，无破损、腐蚀现象，变压器温控报警装置应可靠无误，继电器工作正常。 | 1 | 台 |   **（4）三中路66号办公区设备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及型号** | **内容明细** | **数量** | **单位** | | 1 | 1600kVA干式变压器（带风冷装置）  SCB13-1600KVA/10 | ①变压器室或变压器箱：检查各开关柜门是否关闭牢固，挡鼠网是否可靠，以免小动物窜入。  ②变压器：负荷状况及工作温度，铁芯、内部母线连接点及电缆接头是否松动、过热，降温排风系统是否正常，整机有无异常响声，变压器本体浇注绝缘处应清洁、无放电闪络痕迹，连接杆及接线端子处无接触不良、过热现象，运行声音应正常，冷却装置应运行正常，油液位是否正常，有无渗油现象，外壳接地应符合规范，变压器通风口应完好，无破损、腐蚀现象，变压器温控报警装置应可靠无误，继电器工作正常。 | 1 | 台 | | 2 | 1250KVA终端型欧变（带强制风冷） | 1 | 台 | | 3 | 低压进线柜 | 检查配电柜柜面上的电气元件的名称、标志、编号是否清楚、正确检查配电柜上的所有操作把手、按钮和按键等位置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固定是否牢靠，操作是否灵活，检查配电柜仪表或表盘玻璃是否松动，电压、电流表指示是否正常，检查配电柜表示“合”、“断”等信号灯和其它信号指示是否正确。检查配电柜内的开关，熔断器等的接点是否牢靠，有无过热变色现象。检查线缆的绝缘是否破损，有无线路外皮破损及产生焦糊味，电气设备运行声音是否正常，联接点螺丝是否松动。接地系统：接地线等器件是否有破损腐蚀现象，螺丝是否牢固可靠。检查配电柜周围的照明灯具是否完好，照度是否均匀，观察仪表有无眩光。 | 1 | 面 | | 4 | 低压补偿柜 | 一次接线接头是否发热、主开关、仪表及指示灯是否正常。清理冷却风道及外壳灰尘，使电容器散热良好。检查电容有无膨胀、漏液或异常响声，如有则应更换。检查接头处，接地线是否有松脱或锈蚀，如有则应除锈处理并拧紧。检查电容三相不平衡电流是否超过额定值。 | 2 | 面 | | 5 | 低压出线柜 | 检查出线开关应正常合分操作灵活可靠，无卡滞及操作力过大的现象。检查线缆的绝缘是否破损，有无线路外皮破损及产生焦糊味，电气设备运行声音是否正常，接点螺丝是否松动，各出线电缆接线端子是否有发热现象，是否超负荷使用现象。检查出线柜周围的照明灯具是否完好，照度是否均匀，观察仪表有无眩光。检查配电柜仪表或表盘玻璃是否松动，电压、电流表指示是否正常。检查是否存在主接头压力过低、主接头表面磨损严重或接触不良。 | 5 | 面 | | 6 | 其它相关部件（如线缆、铜排、端子、电表等） | 工作正常、接触良好，无老化、发热。 | / | / |   **4.以上办公区设备型号及数量以实际为准，含办公区所有高低压配电设备及相关零部件，以及维保期间新增的高低压配电设备。**  **5.设备及环境卫生要求：**定期清理设备的灰尘，做好区域内门窗、楼道、楼梯及环境卫生，保持干净清洁。  **（2）维保服务要求**  1.投标人须建立有24小时现场值班电话，提供及时的全天候维保服务，并确保24小时电话畅通。  2.确保配电室内设施设备满足南方电网用电设备操作的要求，如遇设施设备检测时，需主动无偿进行配合完成相关检测工作；  3.配合采购人做好设施设备的预防性试验、检测；  4.根据相关行业要求配备包含但不限于《附件二：备品备件清单》内相应的安全工器具，建立安全工器具库，并按期进行安全工器具的预防性试验；  5.处理故障响应时间：  （1）柳州市文昌路66号、瑞安路9号：接到通知后立即处理故障。  （2）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91号：接到通知后驻点维保期间立即处理故障，其余时间30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  （3）柳州市高新一路15号、潭中东路66号、广雅路17号、三中路66号：接到通知后20分钟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处理故障。  （4）一般故障1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在备品备件齐全条件下24小时连续抢修，直至设备正常，最长48小时内解决。并协助采购人送电。  6.维修材料的管理及费用要求：  （1）维保过程中发现元器件存在问题，如经调整合格能正常使用的，由投标人调整；  （2）投标人负责维保范围内所有高低压系统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工作（提供技术服务及承担因此产生的各项费用）。  （3）投标人须承担单件300元及以下的零配件更换、维修及保养所需各项费用；单件价格超过300元的，投标人以书面方式呈交采购人，由采购人采购或委托投标人采购，其中零配件费用由采购人承担，投标人免费安装、更换，投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其它费用包括投标人请第三方公司安装、更换、维修产生的人工费、设备使用费等费用（此费用已包含在本项目预算内）；投标人更换的零配件需与设备无缝对接，并确保为全新正品。  （4）委托投标人采购的零配件，报价仅为零配件费用，不包含人工费、维修费、系统集成费等变相增加的额外费用，零配件费用不得高于市场平均价（由采购人审核），并签订维修合同（协议），所采购零配件需为全新正品且质保期不低于两年。  7.维保期内，投标人保证采购人高压配电设备的正常运行。因投标人违反操作规程而造成高压配电事故及损坏，其责任和维修费全部由投标人承担。因投标人保养不善而引起的事故责任和造成采购人的直接经济损失，由投标人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8.提供24小时故障处理服务；维保人员值班期间不得从事与本项目无关工作；  9.如遇重要会议或重大活动，投标人须派技术人员在现场驻点值班至会议或活动结束，每班不少于2人。  10.投标人根据采购人高低压配电房及其设施设备制定完备合规的高低压配电房规章制度，绘制准确的一次、二次设备接线图，并按照规定将相关线路图纸及规章制度上墙。  11.采购人在投标人服务范围内提出需求时，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维修、设备改造、技术升级等，投标人应配合完成技术方案评估及报价工作(提出需求3天内完成报价)。  12.因该办公楼内部分区域无法在行政班期间施工，投标人需配合安排人员在夜间及周末施工，以及安排人员在其他系统涉及高低压配电系统的施工现场确认跟踪，服从采购人其他临时工作安排。  13.项目服务期间投标人不得转包服务。  14.投标人应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如遇自然灾害（地震、洪水等）、公共安全、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和紧急事故能及时处理，有应急预案。能做出快速的反应，采取相应的措施，尽可能减少破坏和损失程度。  **四、保密要求**  投标人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的保密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所有人员必须做到不该问的不问，不该说的不说，不该看的不看，对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投标人应妥善保管，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转述该资料的任何部分，否则，造成严重后果的，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其它要求**  1.投标人需按照采购人的节能管理规定，认真做好本项目能源的节约管理工作。  2.项目合同期满后，投标人应积极配合完成交接工作。在未确定新一期服务合同前，应采购人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在相关政策允许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按本项目合同约定（包括服务标准及费用）继续与采购人签订延期服务合同，直至新一期服务合同生效止。  3.投标人针对本采购需求、投标文件中承诺、响应表及获得加分的内容，在后续实施过程中未达到事项按《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考核办法》（详见附件一）扣款，直至投标人完成整改。如因投标人不按采购需求、投标文件中承诺、响应表及获得加分的内容执行导致项目未验收通过的，由投标人负全责。  4.合同签订后如投标人提出提前解除合同，投标人应提前三个月以纸质文件形式通知采购人，投标人如有违反，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5.完成采购人交办的其他事项，如联动巡查、应急处置调度等。  6.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及法定代表人需定期与采购人进行业务交流、沟通。  7.中标人每季度须向采购人提供成本核算（成本核算的有关内容必须符合国家、政府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提供每个服务人员购买社保的社保号。社保及购买的相关凭证须报备采购人。  8.中标人在进场一个月后的验收当日须满足其在投标文件中所有的响应内容，若未满足响应内容的，将按照《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考核办法》（详见附件一）进行考核。 | 1项 |

|  |  |
| --- | --- |
| **★二、商务要求** | |
| 报价要求 | 报价必须包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本项目投标报价、利润及风险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包括广西壮族自治区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后，按实际情况增加人工费及相应保险费用）；  2.投标人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国家及省市的相关规定为投入本项目人员统一办理社会保险、人员意外伤害等各种保险；  3.投标人报价必须包含本项目人员工资、保险费、福利费、管理费、加班费、服装费、交通费、通讯费、税费等相关费用；  4.投标人须自行承担提供维保服务所需的专用工具物品、备品备件、办公用品及日常易耗品、单价300元以下的零配件费及所有零配件更换、维修及保养、安装的人工费、设备使用费等相关费用；  5.其他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服务期限 | 1.除三中路66号办公区外，其余服务区域自提供服务之日起2年，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日期为准；  2.三中路66号办公区，预计自2025年12月1起维保，与其它办公区同时间结束，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日期为准。 |
|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 | 1.柳州市文昌路66号、瑞安路9号：接到通知后立即处理问题。  2.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91号：接到通知后驻点维保期间立即处理问题，其余时间30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问题。  3.柳州市高新一路15号、潭中东路66号、广雅路17号及三中路66号：接到通知后20分钟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处理问题。 |
| 服务交接时间及地点 | 1.提供服务时间：自合同约定提供服务之日起1日内办理好服务交接手续；  2.服务地点：柳州市文昌路66号、瑞安路9号；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91号；柳州市高新一路15号、潭中东路66号、广雅路17号、三中路66号。 |
| 付款方式 | 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  每季度结束后由采购人按《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考核办法》（详见附件一）对中标人在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履行情况进行实地考核。考核出现有扣款情况时以处罚通知书形式通知中标人并由双方签字认可后生效（中标人收到处罚通知书后需在1-3天内回复意见，截止请款月份不及时回复或不回复的，采购人可以顺延启动请款流程）。按《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考核办法》（详见附件一）考核发现问题时，将相应的扣款作为违约金从服务费中扣除，中标人根据考核结果应当于10个工作日内将上季度服务费合法、有效发票开具给采购人,采购人原则上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中标人账户。（季度：第一季度1-3月，第二季度4-6月，其它类推。）  注：资金支付等事项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728号）、《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柳州市中小微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要求执行。 |
| **★三、验收要求** | |
| 验收标准及要求 | 1.国家强制性标准及有关规定。  2.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响应的事项 |
| **四、资信要求** | |
| ★政策性资格要求 |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条件的监狱企业以及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2）中小企业划分有关标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  （3）为方便供应商识别企业规模类型，供应商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
|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如有） | 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投标人具备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 能力或业绩要求（如有） | 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起至今承接的同类服务项目。 |
| 人员要求（如有） | 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中的“人员配置方案”要求。 |
| **五、其他要求** | |
| 踏勘 | 为便于投标人详细了解本项目服务场地设置现场勘察，投标人应在报价、项目服务方案中给予充分考虑。  （1）踏勘时间：请于2025年X月XX日9:30前到达现场，完成签到； （2）踏勘地点：柳州市城中区文昌路66号文昌综合楼北门一楼大厅； （3）联系人及电话：陈工，0772-2660286；  （4）请按踏勘时间在踏勘地点集合，采购人将统一带领前来踏勘的投标人前往现场勘察，逾期不予接待。 |

**★附件一：**

**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考核办法**

根据柳州市文昌路66号、瑞安路9号等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的工作需要，订立本《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考核办法》，内容如下：

**一、考核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维护保养要求 |
| 1 | 人员  配备 | 维保技术员11名（含项目负责人），每班2人（具体人员要求见需求），每天对设施设备进行巡检或保养服务，并记录好运行数据。 |
| 2 | 工作  纪律 | 要求各项规章制度，着装规范，严格执行合同维护保养条例，坚守岗位。 |
| 3 | 高  压  开  关 | 检查主回路接头，继电保护装置，仪表及指示灯、负荷是否正常。 |
| 4 | 有无高压打火放电现象。 |
| 5 | 检查各块仪表指示是否正常，与现运行方式是否相符。 |
| 6 | 检查各继电保护应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无异常。 |
| 7 | 通过观察口检查各连接部位应无过热现象，绝缘表面无闪络放电痕迹，表面光洁、完好无损。 |
| 8 | 检查接地系统无腐蚀断裂，接头无松动过热现象。 |
| 9 | 检查分合闸回路电源及其熔断器应正常完好。 |
| 10 | 检查避雷器，绝缘套管应无裂纹破损及闪络痕迹，内部无异常声响。 |
| 11 | 检查各开关柜门是否关闭牢固，以免小动物窜入。 |
| 12 | 直  流  电  源  柜 | 电压电流表、指示仪表、蓄电池及接头、控制器及显示屏等。 |
| 13 | 检查各指示灯是否与现运行方式相符。 |
| 14 | 打开后盖，检查柜内元件有无松动、过热、放电现象。 |
| 15 | 放置、转换开关检查各单只电瓶，不得低于10.8V。 |
| 16 | 检查单只电瓶，任何情况下不允许过电压。单只额定电压12V，浮充不允许超过13.38V。 |
| 17 | 检查各报警装置，应正常完好。 |
| 18 | 带电检查直流屏时必须配戴安全防护用具，严防触电。 |
| 19 | 完成任务后填写工作记录。 |
| 20 | 干  式  变  压  器 | 检查变压器的运行电压、负荷电流、运行温度应正常。 |
| 21 | 变压器本体浇注绝缘处应清洁、无放电闪络痕迹。 |
| 22 | 连接杆及接线端子处无接触不良、过热现象。 |
| 23 | 运行声音应正常。 |
| 24 | 冷却装置应运行正常，温度超过设定值时，风机能自行起动。 |
| 25 | 外壳接地应符合规范。 |
| 26 | 变压器通风口应完好，无破损、腐蚀现象。 |
| 27 | 变压器温控报警装置应可靠无误。 |
| 28 | 低  压  进  线  柜 | 检查配电柜柜面上的电气元件的名称、标志、编号是否清楚、正确 |
| 29 | 检查配电柜上的所有操作把手、按钮和按键等位置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固定是否牢靠，操作是否灵活。 |
| 30 | 检查配电柜仪表或表盘玻璃是否松动，电压、电流表指示是否正常。 |
| 31 | 检查配电柜表示“合”、“断”等信号灯和其它信号指示是否正确（红灯表示开关处于合闸状态；绿灯表示开关处于断开位置）。 |
| 32 | 检查配电柜内的开关，熔断器等的接点是否牢靠，有无过热变色现象。 |
| 33 | 检查线缆的绝缘是否破损，有无线路外皮破损及产生焦糊味，电气设备运行声音是否正常，联接点螺丝是否松动。 |
| 34 | 接地系统：接地线等器件是否有破损腐蚀现象，螺丝是否牢固可靠。 |
| 35 | 检查配电柜周围的照明灯具是否完好，照度是否均匀，观查仪表有无眩光。 |
| 36 | 无  功  功  率  补  偿  柜 | 一次接线接头是否发热、主开关、仪表及指示灯是否正常。 |
| 37 | 清理冷却风道及外壳灰尘，使电容器散热良好。 |
| 38 | 检查电容有无膨胀、漏液或异常响声，如有则应更换。 |
| 39 | 检查接头处，接地线是否有松脱或锈蚀，如有则应除锈处理并拧紧。 |
| 40 | 检查电容三相不平衡电流是否超过额定值的15%或电容缺相，如是则更换电容。 |
| 41 | 出  线  柜 | 检查出线开关应正常合分操作灵活可靠，无卡滞及操作力过大的现象。 |
| 42 | 检查线缆的绝缘是否破损，有无线路外皮破损及产生焦糊味，电气设备运行声音是否正常，接点螺丝是否松动，各出线电缆接线端子是否有发热现象，是否超负荷使用现象。 |
| 43 | 检查出线柜周围的照明灯具是否完好，照度是否均匀，观查仪表有无眩光。 |
| 44 | 检查配电柜仪表或表盘玻璃是否松动，电压、电流表指示是否正常。 |
| 45 | 检查主接头头压力过低主接头头表面磨损严重或接触不良。 |
| 46 | 发电机  进线柜 | 检查配电柜仪表或表盘玻璃是否松动，电压、电流表指示是否正常。 |
| 47 | 发电机进线柜母线连接是否牢固。 |
| 48 | 检查发电机进线柜周围的照明灯具是否完好，照度是否均匀，观查仪表有无眩光。 |
| 49 | 双电源转换柜 | 检查双电源转换柜转换功能是否正常。 |
| 50 | 检查双电源转换柜母线连接是否牢固。 |
| 51 | 检查双电源转换指示灯指示是否正确。 |
| 52 | 检查双电源转换柜的触点接头是否清洁，是否有影响转接电源的介质。 |
| 53 | 发  电  机  组 | 每2周检查及试机一次，试机时间30分钟。 |
| 54 | 试机时倾听机器的各部分运转声响是否正常。 |
| 55 | 试机时按照规定时间检查各指示仪表，注意润滑油的油位、压力、水温是否有变化。 |
| 56 | 试机时发电机的输出电压和频率的数值与母排上的数值相一致。 |
| 57 | 试机时发电机的油温、水温、油压达到正常值，运转正常，检查机油品质是否正常。 |
| 58 | 试机前及试机后检查起动电动机的蓄电池组电压是否正常，以及充电（浮充）装置是否正常。 |
| 59 | 试机前检查燃油供油阀和冷却水截止阀是否处于开通位置。 |
| 60 | 试机前检查曲轴箱油位，燃油箱油位，散热器水位，如油位水位低于规定值应补充至于正常位置。 |
| 61 | 试机前检查机油、柴油、冷却水是否存在渗漏。 |
| 62 | 根据发动机保养手册定期检查柴滤、机滤、空滤等易损件，提交发动机保养计划，协助加注柴油、更换机油、冷却水、各类滤芯等。 |
| 63 | 箱  式  变  电  站 | 检查开关分、合闸位置是否正确，与实际运行方式是否相符，控制把手与指示灯位置对应。 |
| 64 | 检查电压、电流表指示是否正常。 |
| 65 | 检查进线电压是否正常。 |
| 66 | 检查变压器有无异常的声音，是否存在过载现象。 |
| 67 | 检查设备的各部件连接点接触是否良好，有无放电声，有无过热变色、烧熔现象，示温片是否熔化脱落。 |
| 68 | 机房空调 | 定期检查并疏通配电机房空调排水管道，检查空调是否正常运行。 |
| 69 | 微机保护测控装置 | 定期检查是否正常运行，定期调试。 |
| 70 | 不间断电源 | 定期检查是否正常运行。 |

**二、考核措施**

1.中标人需按照采购需求、投标文件的内容提供服务，若无法提供相应服务，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中标人应在整改期限内整改完毕，若中标人未能按期整改，则每项每天扣款100元,直至整改完毕。若因人员要求达不到采购需求、投标文件的内容，超过整改期限未能整改完毕的，则按照每人每项每天扣款100元,直至整改完毕。

2. 投标人严格按合同要求配备具有相应资质的维保人员11名（每班2人），如人数不达到要求，每人次每天扣款300元，缺人连续超过3天的从第4天起，每人次每天扣款500元；配备维保人员资质不符合要求的，视同缺人，按缺人扣款处理。

3. 投标人在岗人员有脱岗、缺岗、睡岗、酒后上岗、替岗（特殊情况需事先与采购人报备）、迟到早退、弄虚作假、未按要求统一着装等违反相关规定的，同一名人员第一次扣款200元，第二次扣款300元，第三次扣款500元，三次扣款后，投标人必须将该人员立即调离本项目。

4. 按采购要求定期对相关设备进行巡查及保养、隐患排查，有巡查和工作记录，巡查记录、工作记录不完整的或者不按要求开展相关记录的，每次扣200元；超过保养周期未保养的或是不按要求开展定期保养的，每次扣款500元。

5. 投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交排班表、设备巡检计划、设备保养计划以及工作台账等资料，无正当理由未及时提交的，第一次扣款200元，第二次扣款300元，第三次扣款500元并视同拒不配合采购人工作安排。

6. 如设施设备存在隐患或故障，投标人须如实提供专业、合理的维修、更换、改造方案，并不高于市场价提供报价。所提供的方案经第三方检测不合理的（例如能修的不修，或只需换配件的要求换总成等），或报价明显高于市场价的，每次扣款1000元。

7. 投标人维保人员在工作期间未能按工作标准履行职责的，经采购人核实，同一人第一次扣款200元，第二次扣款500元，第三次扣款1000元后，投标人须将该人员立即调离本项目。

8. 采购人日常检查工作时指出的问题，投标人未及时整改，每处扣款200元；采购人安排的工作拒不执行或未按时完成，且无正当理由的，每次扣款200元。

9. 投标人维保人员如有变动，需书面报采购人备案，并在老员工离职前配备具有相应资质的新员工到岗，否则，每人次扣款200元。变动后人员资质、证书等应不低于原工作人员，否则视同缺人，按缺人（第1条）扣款处理。投标人应采取措施保持人员稳定，每季度人员变动不得超过一人，否则，每人次扣款500元。

10. 投标人应建立有24小时现场值班电话提供全天候维保服务，并确保24小时畅通，值班电话无法接通又无正当理由的，每次扣款300元；在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后，驻点维保期间须立即内派专职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其余时间及区域需30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备品备件齐全条件下24小时连续抢修，直至设备正常。未能按要求及时赶到现场的或不能及时修复的，第一次扣款100元，第二次扣款300元，第三次以后每次扣款500 元。如因未能及时处理造成事故或恶劣影响的，由投标人负全责。

11. 投标人如果未按相关要求配备足够的安全工器具，或超期未进行安全工器具的预防性试验，每件扣款200元/天，直至配齐合格工器具。

12. 投标人维保人员在工作期间遇投诉，经采购人核实为有效投诉的，每次扣款500元，被有效投诉两次以上或情节严重的人员，投标人必须将该人员立即调离本项目。

13. 投标人针对本采购需求、投标文件中承诺、响应表及获得加分的内容，后续实施过程中未达到事项按100元·项/天扣款，直至投标人完成整改。

14. 合同签订后如投标人提出提前解除合同，投标人应提前三个月以纸质文件形式通知采购人，投标人如有违反，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15. 因投标人维保人员工作失误造成不良影响的，每次扣1000元。

16. 因投标人原因发生责任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每次扣10000元。

17. 业务交流制度

(1)本项目负责人须每天与采购人进行业务交流、沟通，否则每次扣200元；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须每半年与采购人进行业务交流、沟通，否则每次扣1000元。

18. 投标人在日常工作中拒不配合采购人安排的，采购人可以提前终止合同。

**三、考核形式**

以日常动态考核与每月底全面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具体由采购人派人暗访抽查或组织投标人相关人员按本《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考核办法》对投标人在文昌路66号、瑞安路9号等办公区的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履行情况随时进行实地考核。考核出现有扣款情况时以处罚通知书形式通知投标人并由双方签字认可后生效（投标人收到处罚通知书后需在1-3天内回复意见，截止请款月份不及时回复或不回复的，采购人可以顺延启动请款流程）。按本考核办法考核发现问题时，将相应的扣款作为违约金从服务费中扣除，同时采购人给予投标人1-3天整改时间（小问题要求1天内解决，大问题要求3天内解决），整改期间同一对象同一问题不重复、不连续扣款。整改期结束后投标人仍未完成整改的，继续按照本考核办法进行扣款。

考核中约定的扣除服务费条款，扣除服务费总额最多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5%，如扣除服务费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5%，采购人可以提前终止合同。

**★附件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件备品清单》** | | | | | | | | | |
| **（一）材料、工具表（含每半年一次工器具试验）**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工具** | | **单位** | **年消耗** | | **使用期限** | | **总数** | |
| 1 | 400安钳型电流表 | | 个 | 4 | | 2年 | | 48 4 | |
| 2 | 高压电笔 | | 支 | 4 | | 1年 | | 8 | |
| 3 | 低压电笔 | | 支 | 4 | | 1年 | | 8 | |
| 4 | 十字螺丝刀 | | 把 | 4 | | 2年 | | 4 | |
| 5 | 30B万用表 | | 个 | 4 | | 2年 | | 4 | |
| 6 | 钢丝钳 | | 把 | 4 | | 2年 | | 4 | |
| 7 | 尖嘴钳 | | 把 | 4 | | 2年 | | 4 | |
| 8 | 平嘴钳 | | 把 | 4 | | 2年 | | 4 | |
| 9 | 剪刀 | | 把 | 4 | | 2年 | | 4 | |
| 10 | 电工胶布 | | 卷 | 4 | | 1年 | | 8 | |
| 11 | 电工包 | | 套 | 4 | | 2年 | | 4 | |
| 12 | 堵泥 | | 公斤 | 20 | | 1年 | | 40 | |
| 13 | 绝缘鞋 | | 双 | 22 | | 6个月 | | 44 | |
| 14 | 绝缘手套 | | 双 | 22 | | 6个月 | | 44 | |
| 15 | 安全帽 | | 个 | 22 | | 6个月 | | 44 | |
| 16 | 绝缘表 | | 块 | 4 | | 2年 | | 4 | |
| **（二）服装**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标准** | | | **人数** | | **使用年限** | | **总数** |
| 1 | 专职技术员  （含项目负责人） | 夏装2套/人 | | | 11人 | | 2年 | | 22套 |
| 冬装2套/人 | | | 22套 |

以上备品备件总数按实际投入人员数计算。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5-G3-990171-LZSZ |
| 2 |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预算资金（人民币）：壹佰贰拾伍万陆仟元整（¥ 1,256,000.00）。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次招标文件和代理服务费用全免。 |
| 4 | 投标保证金为：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
| 5 |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或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询问、澄清；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
| 6 |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中小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格式见公开招标文件第六章）；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格式见公开招标文件第六章）； 3.监狱企业以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判定标准。 |
| 7 | 电子投标文件：1.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编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2.未按规定传输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被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拒绝。3.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
| 8 |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公开招标公告。 |
| 9 | 开标时间：详见公开招标公告。 |
| 10 |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30分钟内，投标人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无效。 |
| 11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 12 | 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 |
| 13 | 一、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二、甄别方式：1.在本项目资格性审查时，采购人将对投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以上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2.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以上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3.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14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两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 根据《柳州市财政局 人民银行柳州市中心支行 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工作的通知》（柳财采〔2022〕19号），供应商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 |
| 15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5日内。 |
| 16 | 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后不得少于90天。 |
| 17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
| 18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文件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
| 19 |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投标人的CA电子签章。 2.本招标文件描述的投标人“签字”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名或盖章。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投标人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柳州市市直机关保障中心；“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柳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2.2“投标人”系指响应本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如果该投标人在本次投标中中标，即成为“中标人”。

2.3“产品”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含安装）、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4“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6“签字”系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名或盖章，表示同意、认可、承担责任或义务的行为。

2.7“电子投标文件”系指完整的投标文件，内容包括资格文件、报价要求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2.8“★”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实质性要求。

2.9 公开招标文件中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不足”、“以外”，不包括本数。

2.10“法定代表人”系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

**3.招标方式**

3.1公开招标方式。

**4.投标委托**

4.1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投标费用**

5.1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6.联合体投标**

6.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转包与分包**

7.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7.2.1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8.特别说明**

8.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的采购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必须本投标人或其控股公司员工）。

8.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8.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4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质疑和投诉**

**注：投标人对电子标项目提出质疑和投诉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的方式提交质疑和投诉。**

9.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

9.1.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9.1.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9.1.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9.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9.3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函、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9.4质疑书面要求

9.4.1质疑人质疑时须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至少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9.5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质疑人必须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人至我中心提交质疑函时必须出示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凭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授权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和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原件。

9.6联系部门：柳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监督科。

9.7联系电话：0772-2992103。

9.8通讯地址：广西柳州市三中路64-2号。

9.9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工作日8时00分到12时00分，15时00分到18时 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9.10投诉的书面要求

9.10.1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94号令）要求。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构成**

（1）公开招标公告；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及验收书格式；

（6）投标文件格式。

**11.投标人的风险**

11.1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2.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询问的问题，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12.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代理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12.5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要求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3.1.1资格文件**

**注：以下各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3）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4）投标人有效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必须提供**）；

（5）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之一：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③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服务由监狱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

  （6）投标人具有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颁发的五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至少包含承修类）（**必须提供**）

**13.1.2报价要求文件**

**注：以下各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

（1）开标一览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2）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13.1.3商务技术文件**

**注：以下第（1）至第（4）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并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投标无效。其余各项如有请提供，同时要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该材料被视为无效。**

  （1）投标函（**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2）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响应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3）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4）拟投入服务团队承诺函（**必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5）拟投入服务团队一览表（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6）针对本项目的理解分析和工作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7）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模式和管理机制（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8）维保服务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9）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10）特色服务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11）物资配备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12）人员稳定性及管理方案（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13）投标人同类项目经验一览表（如有，格式见第六章）；

  （14）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

  （15）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

  （16）投标人具备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

  （17）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格式自拟）；

  （1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4.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同未响应。

**15.投标报价**

15.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15.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15.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总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6.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6.1 投标截止日期后不得少于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视为投标无效。

16.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16.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其它内容。

16.4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投标文件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7.投标保证金**

17.1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18.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要求**

18.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的有关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项内容；如电子投标文件因内容不完整、投标人未设置或设置关联点错误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导致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须由投标人在规定处盖章的，投标人应加盖CA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18.3公开招标文件描述的投标人“签字”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名或盖章。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投标人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18.4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投标文件因扫描不清晰或乱码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8.5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材料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18.6电子投标文件内容无法阅读、识别和判断的，视为未提供。

18.7电子投标文件的容量大小须符合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规定。

**18.8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软件有关规定加密，否则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由此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9.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19.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电子评标”，投标人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提交已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9.2未按规定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由此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或被误投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3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加密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文件，将被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19.4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19.5截标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解密通知，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30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非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原因造成的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未完成解密的，或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投标无效。

**20.投标无效的情形**

20.1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除资格证明文件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28.澄清问题的形式规定情形的，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澄清或者补正，澄清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澄清、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20.1.1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投标人在线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1.2在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3）委托代理人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代理人不符的。

**20.1.3在符合性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有效期、服务期限、付款方式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投标人就采购需求中标记 “★”符号的实质性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5）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6）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起询标函，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1.4在评审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获取文件）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0.1.5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20.2特别说明**

20.2.1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开评标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0.2.2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0.3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0.3.1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0.3.2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0.3.3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0.3.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0.3.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四、开标**

**21.开标准备**

21.1采购代理机构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出席开标会。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开标程序**

22.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2.2截标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解密通知，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30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非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原因造成的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未完成解密的，或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投标无效。

22.3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开启报价要求文件。投标人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投标人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2.4公开报价；

22.5报价确认：采购代理机构开启签字时段，投标人应及时通过CA证书对报价记录表进行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6开标会结束。

**五、资格性审查**

23.采购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4.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25.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26.评标的方式**

26.1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7.评标程序**

**27.1符合性审查**

（1）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以询标函的方式要求投标人在线对相关问题进行澄清或者说明。

**27.2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1）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2）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28.澄清问题的形式**

28.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起电子询标函，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8.2投标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3投标人超过规定时间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29.错误修正**

29.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起询标函，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确认，投标人的确认应当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修正后的报价按照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0.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0.2本项目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标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1.评标过程的监控**

31.1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或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工作人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评标结果**

3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3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5.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柳州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6.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37.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38.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八、签订合同**

**39.合同授予标准**

39.1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40.签订合同**

40.1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有关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0.2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将该情况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共五人或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价格、服务方案、信誉、业绩等方面按百分制打分。**

（三）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起询标函，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评标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  |  |  |  |
| --- | --- | --- | --- | --- |
| **客观分** | | | | |
| **评分项**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说明** | **分值** | **对应的响应文件格式** |
| **价格分** | **价格**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人的报价分为最高分20分；  2.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某投标人投标报价）×20分；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 **20** |  |
| **人员配置方案分** | **项目负责人** | 1.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得1分，满分1分；  2.学历专业为电力类（强电）专业（含电力系统继电保护技术、输配电工程技术、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高电压与绝缘技术等）得1分，满分1分；  3.具有电力类（强电）相关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证书（含输配电及用电工程、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等）或高级工职业技能（电工）等级得1分；具有电力（强电）相关高级以上职称证书（含输配电及用电工程、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等）或技师以上职业技能等级（电工）得2分，满分2分；  4.具有累计6年以上高低压维保相关管理工作经验得1分，满分1分。  **注：1.投标人须提供项目负责人为本公司正式员工的相关证明材料（如劳动合同、协议），否则该人员不予计分；**  **2.项目负责人相关学历、证书、工作经验证明材料未提供的，对应加分项不予计分。** | **5** | 拟投入服务团队一览表 |
| **专业技术维保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 1.每有一名专业技术维保人员具有电力（强电）相关中级职称证书（含输配电及用电工程、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等）或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电工）得1分，具有电力（强电）相关高级以上职称证书（含输配电及用电工程、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等）或技师以上职业技能等级（电工）得2分，满分4分。（同一人不重复计分）  2.每有一名专业技术维保人员具有累计5年以上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相关工作经验得1分，满分3分。  3.每有一名专业技术维保人员为电力类（强电）专业（含电力系统继电保护技术、输配电工程技术、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高电压与绝缘技术等）得2分，满分2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以上专业技术维保人员的相关证书、工作经验证明材料，未提供的，对应加分项不予计分。** | **9** | 拟投入服务团队一览表 |
| **体系认证** | 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满分1分；  2.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满分1分；  3.投标人具备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满分1分。  **注：投标人提供上述证书材料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不予计分。** | **3** | 相关认证证书材料 |
| **业绩分** | **同类项目经验** | 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起至今承接的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项目，每有一项得1分，满分4分。  **注：1.承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投标人提供上述合同材料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不予计分。** | **4** | 投标人同类项目经验一览表 |
| **客观分总分** | | | **41**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观分** | | | | |
| **评分项**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说明** | **分值** | **对应的响应文件格式** |
| **服务方案** | **针对本项目的理解分析和工作方案** | **一档（12分）：**对项目需求理解透彻，方案针对需求，难点定位准确、分析合理，措施得力，内容严谨、详细、有明显优势；  **二档（8分）：**需求理解到位，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难点分析较合理；解决措施可行、较详细；  **三档（3分）：**需求理解不够到位，方案和解决措施可行性和合理性基本可行。  **注：1.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1）针对本项目服务内容进行理解分析；（2）针对项目特点提出工作思路及方案；（3）分析工作中可能出现的服务重点和难点；（4）提出服务重点和难点相应解决措施。**  **2.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 | **12** | 针对本项目的理解分析和工作方案 |
| **服务方案** | **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模式和管理机制** | **一档（12分）：**方案针对需求，切合实际，科学合理，岗位责任制度在采购需求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各项管理制度完善、详细、可行；  **二档（8分）：**方案能较好满足采购需求，具有一定的科学合理性，各项管理制度较完善、详细，服务沟通机制能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  **三档（3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管理制度内容简单，操作基本可行。  **注：1.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1）岗位责任制度；（2）服务沟通机制；（3）工作记录及档案管理（包括交接验收资料、巡视记录、档案管理、投诉与处理记录、其它管理与服务活动记录等）。**  **2.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 | **12** | 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模式和管理机制 |
| **服务方案** | **维保服务方案** | **一档（15分）：**方案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切合实际，科学合理，内容严谨全面且描述准确；有明确、规范的高低压配电系统日常维修保养措施，故障解决时间、抢修时间优于采购需求；对技术人员工作安排合理，工作时间衔接严谨；  **二档（10分）：**方案能较好满足采购需求，日常维修保养要求符合实际，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对技术人员工作安排较合理，安全措施及解决方案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强；  **三档（4分）：**方案满足采购需求，科学合理性较弱，方案一般、简单，基本能操作。  **注：1.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1）综合维保服务方案；（2）进场、退场交接方案；（3）提供本项目的针对性服务方案。**  **2.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 | **15** | 维保服务方案 |
|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 | **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 | **一档（5分）：**方案的突发事件应急小组、报告程序，处理措施、注意事项及相关记录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  **二档（3分）：**方案具有一定的科学性、可操作性较强；  **三档（1分）：**方案科学性、可操作性一般。  **注：1.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1）突发火灾及停电方面；（2）设备故障方面；（3）公共安全及卫生方面。**  **2.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 | **5** | 应急预案和应急配合方案 |
| **特色服务方案** | **一档（5分）**：方案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切合实际，制定可行的节能降耗、零部件出入库管理、旧件回收管控实施方案，对保密措施和保密承诺有详细的阐述，内容完善可行、针对性强；  **二档（3分）：**方案能较好满足采购需求，符合实际，节能减排措施较得当，保密方案和疫情防控方案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内容较详细，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强；  **三档（1分）**：方案满足采购需求，科学合理性较弱，方案一般、简单，基本能操作。  **注：1.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1）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节能方案；（2）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保密方案；（3）零部件出入库管理、旧件回收管控方案。**  **2.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 | **5** | 特色服务方案 |
| **物资配备** | **一档（5分）**：拟投入本项目的材料、备品备件、工具和其他设备数量优于采购需求，品类齐全、性能优越，针对性强，利于本项目服务；  **二档（3分）**：拟投入本项目的材料、备品备件、工具和其他设备品类、性能、新旧程度一般，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强；  **三档（1分）**：拟投入本项目的材料、备品备件、工具和其他设备品类较少，设备性能一般，设备较陈旧，针对性较弱。  **注：1.投标人可以在方案中提供产品说明书、发票等可体现购买日期，产品性能等信息的材料；**  **2.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 | **5** | 物资配备方案 |
| **人员稳定性及管理方案** | **一档（5分）**：服务团队组建方案科学合理，切合实际，稳定性、针对性强，方案详细、全面、可行； 各项管理制度完善、详细；人员考核制度与奖惩制度相配，制度能有效激励服务人员积极工作，有人员考勤管理措施等；  **二档（3分）**：服务团队组建方案具有一定的合理性稳定性、针对性较强，方案较详细、可行；各项管理制度完善、详细、可行；有针对本项目的职前培训方案；  **三档（1分）：**服务团队组建方案一般，满足项目服务要求，管理制度内容简单，操作基本可行。  **注：1.该方案内容可以包括（1）提供服务团队组建方案；（2）人员稳定性方案及承诺；（3）人员考核制度；（4）培训制度；（5）奖惩制度；（6）考勤管理措施。**  **2.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 | **5** | 人员稳定性及管理方案 |
| **主观分总分** | | | **59** |  |

**（三）总得分=客观分+主观分**

**三、中标标准及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将该情况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当中标人属于信用信息使用规则中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将该情况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合同使用说明：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2.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合同书**

合同编号：XXXX

采购单位（甲方） 采 购 计 划 表 编 号：

供 应 商（乙方）

项目名称及编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办公区高低压配电系统维保服务采购之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1. **合同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1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 | | | |
| 服务交接时间：自合同约定提供服务之日起 日内办理完服务交接手续。 | | | | | | |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为了实施和完成服务所需的各种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服务基本情况：**

（一）具体管理范围及构成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第二章《采购需求》的相关内容。

**（二）乙方提供的管理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1.具体服务内容包含乙方投标文件承诺服务内容。

2.

3.

**第三条 服务期限、服务人数及工作时间**

（一）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年。

（二）服务人数：乙方向甲方派服务人员 名。

**第四条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标准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及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第五条 服务费及支付**

（一）资金性质： 。

（二）合同总金额：（大写） （小写）¥ ；

（三）支付办法：

本项目合同正式生效之日起，甲方按 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具体支付约定见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第二章《采购需求》的相关内容。

（四）支付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

（五）甲方将服务费付至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号：

开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第六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包含招标文件的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约定的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三）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包含招标文件的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约定的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三）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合同双方均应按约定履行，如存在逾期提供服务或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所对应的款项或逾期应付款的 ‰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日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支付违约金；

（二）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全面提供服务的，对于未完成部分，甲方有权不予付款，并要求乙方按未完成部分价款的 %支付违约金。如未完成部分与整个合同的履行有直接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支付违约金；

（三）1.如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支付违约金。2.如甲方同意由乙方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合同约定服务的，乙方除继续履行外，仍需按合同总价款的 %支付违约金（此项违约金的设置比例不得高于前款所约定的违约金比例）；

（四）若乙方违约，造成甲方的损失超过违约金额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超出违约金部分的损失；

（五）合同一方违约，另一方为主张权利而支付的费用（该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六）违约金的约定支付比例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自行约定。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三）不可抗力事件延续3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一）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一）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二）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一）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二）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或应答）文件；

（三）投标承诺书；

（四）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五条 合同组成部分及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楚或相互矛盾之处，以下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一）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双方协商同意的变更、纪要、协议；

（二）本合同书；

（三）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四）投标文件及承诺。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 份，甲方 份，乙方 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  |  |
|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 话： | 电 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 账 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合 同 附 件**

**（服务类）**

|  |  |
| --- | --- |
|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 |
| 2.服务期责任： | |
| 3.其他具体事项：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注：**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 公司名称 ）提供的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验收方式： | |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 | | | |
| 序号 | 名 称 | 服务内容、标准 | | | 数量 | 金 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合计大写金额： | | | | | | |
| 服务开始日期 |  | | 合同验收日期 |  | | |
|  |  | |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供应商配备的服务人员数量、人员素质、服务规范要求等方面是否达到合同约定。可附件） | |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 | |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 |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
|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
| 中标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 | |

**备注：本验收书一式三份（采购人一份、中标人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